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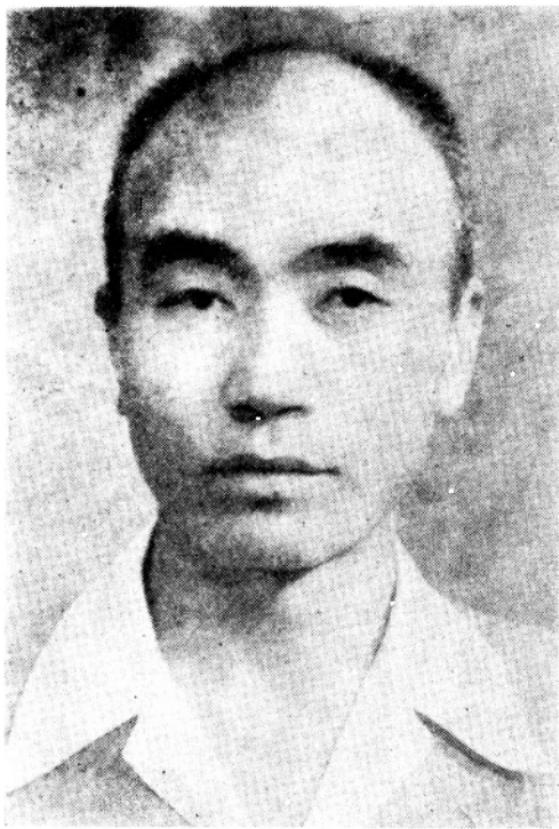
德國 W. Ostwald 著
馬紹伯譯

文化學之能學的基礎



學大通交立國任者譯月四年卅國民

攝時長導訓



原太於攝者譯月一年五廿國民

三版序

文化學能之基礎

本書原爲德人歐斯特瓦爾德所著。書分十三講，係以自然科學之高深原理，應用於人文方面，作通俗之闡述。第一講言工作，證明宇宙間能量不增不減，不生亦不滅。因而工作與能力，恆爲等量關係。第二講言成色，蓋謂生能變爲用能時，隨時隨境，在過程途中，總有散逸消耗，致用能與生能，不能成爲等量關係。因而如何減少散逸消耗，遂成爲工作成色之高低問題。第三講述生能，即宇宙間爲人生所能利用之各種自然狀態之能力。第四講言生物，說明動、植物體之形成與構造，及其與自然界能力之關係。第五講說人，蓋謂人之所以高於萬物者，惟在其能善用各種自然狀態之能力而創造其獨有之世界也。其詳情如何？再爲分別敍述：第六講能力之利用；第七講時空之超越；第八講社會之構成；第九講語言；第十講法與罰；第十一講價值與貿易；第十二講國家與國家權力；第十三講學術（科學）；皆在說

明人類如何利用各種能力以圖謀其生存，以優裕其生存，而方法之進步，正是文化之進步也。進步之最高理想爲何？曰：企達工作與能力之等量關係耳。

三版序

歐氏係物理化學家，以發明接觸作用，獲諾貝爾獎金。關於化學方面，鉅著甚多。嘗與生物學家赫克爾創一元學會。一元思想，風盛一時。其在自然哲學方面之成就，影響亦甚大。關於歐氏生平及其著述，本書後有「譯餘」一篇，記述較詳，可知概要。

本書出版後，曾引起激烈反應，一時哄動，發爲科哲之爭。「前進」的人們認爲：唯物論的「物」，屬於哲學範疇。新科學雖否定物質，而以宇宙間一切，皆爲「能」的轉變之一種形態，惟「能」纔是宇宙萬有之本體 (*Weltsubstanz*)，然屬於科學範疇。範疇不同，自不相尅；後者顯不足以推翻前者——唯物論之爲真理及其存在價值。

本世紀以來，經過兩次世界大戰。資本帝國主義之風暴，蛻化成爲共產帝國主

義之兇焰。「青出於藍而勝於藍，冰生於水而寒於水」！相互鬥爭，對壘，核子彈相向，由天空，由地面，由海底。今日問題，已非如何鬥爭及用何種武器鬥爭問題，實乃西方自希臘、羅馬以來以地中海為中心所發祥之傳統水性文化思想精神如何繼續發展問題。科學進步已至太空時代，一方面物質文明，醫藥發展，使人類生活獲得高度改善；他方面則核子競賽，百噸級，千噸級，萬噸級，乃至億噸級，使人類瀕臨毀滅邊緣，凜然於世界末日之已至，前途命運，繫於一念之微，與電鈕之一按。

惟今日由於各種交通工具發達，人類已相處於「天下一家，四海比鄰」狀態。

生死與共，存亡一體。際此時也，東亞大陸數千年所孕育發祥之陸性文化思想精神，正足與水性文化思想精神相溝通，相提攜，以濟其窮，而為適合於人類全體共同生存發展之新文化之創造。山窮水盡，柳暗花明，時代逆流，終不足以阻擾歷史向前邁進。本書「文化學之能學的基礎」所提供之資料與見解，正可為此一新的前途。

之指引。其能學觀點，雖經半世紀，猶屬創見。今日原子科學之發展，電子能之應用，以及人類登陸月球之事實，均足證明其能學見解之正確，及能學定律之爲真理而無以易。其所闡發之義理，及其啓迪作用，實歷久彌新。

水性文化之要點，在其個體主義之性質。陸性文化，則以整體主義爲內容。二者發展，各闢途徑。其成就，各成體系。

推原文化之生成，由於人類對大自然環境之適應。中庸云：「誠者，天之道也。誠之者，人之道也」。蓋謂大自然界——天地間萬事萬物之動變，皆有一定之規律。此規律，永恆如斯，無妄無欺（誠）。人生於天地之間（大自然界），欲求生存，只有適應。適應甚麼？即此規律。如何適應？曰：「博學它，審問它，慎思它，明辨它」。迨學而能，問而知，思而得，辨而明之後，則「篤行它」。此即人類求生存之道。「誠之者，人之道也」。「有弗學，學之弗能弗措也。有弗問，問之弗知弗措也。有弗思，思之弗得弗措也。有弗辨，辨之弗明弗措也。有弗行，行之

弗篤弗措也」。此卽「誠之」二字之淺釋。「人一能之，己百之；人十能之，己千之。果能此道矣，雖愚必明，雖柔必強」。此卽個人或國家民族發憤圖強必由且惟一之大道。

惟大自然環境在地球上各處不盡相同。因而各地之人，對其所處之大自然環境，博學、審問、慎思、明辨之結果，往往獲得相異之理解，領悟，與體會。其適應而篤行之方法與態度，遂亦不能一致。但由於地緣關係，鄰居之人，相互仿效，學習，影響，傳播，隨交通進展，交往日廣，日繁，同化以起。有如能學所稱強度差之漸泯。經千百萬年歲月，至今觀之，人類文化類型，大別之，厥惟水性文化與陸性文化二者耳。其對大自然之理解、領悟、與體會，見仁見智，各有一套：中庸曰：「天地之道，可一言而盡也，其爲物不貳，則其生物不測」。西人則曰：「天地之道，可一言而盡也，曰：同化或被同化」（Assimilieren oder assimiliert werden, das ist alles” 法人 Le Dantec 語）。中庸曰：「天地之道，博也、厚

也、高也，明也，悠也，久也」。「萬物並育而不相害，道並行而不相悖，小德川流，大德敦化，此天地之所以爲大也」。西人則曰：「生存競爭，優勝劣敗，天然淘汰」。（英人達爾文語）。一者由「全」看，看到整體。一者由「分」看，看到個體。在自然界，個體與個體之間，生存競爭，優勝劣敗，天然淘汰，同化或被同化。因而人與人，國與國之間，遂以「強凌弱，衆暴寡，智詐愚，勇苦怯」，征服或被征服，奴役或被奴役，滅亡或被滅亡，帝國主義，殖民地，……，視爲天經地義，莫可如何！

由於從整體看，所以看到天地之大；博、厚、高、明、悠、久；萬物並育，道並行。整體以內的個體與個體之間，雖有相害與相悖，然屬於相生相尅關係，雖害雖悖，無傷於萬，故只見其並育，而不見其相害，見其並行，而不見其相悖。小德川流，生生不已。大德敦化，無不持載，無不覆帱。因而人與人，國與國之間，遂以「己所不欲，勿施於人」，「講信修睦，協和萬邦」，「繼絕世，舉廢國，懷諸

文化學之能學基於

「侯，柔遠人，厚往而薄來」……，視爲天經地義，永世不可易移！其志氣在「博厚配地，高明配天，悠久無疆」，「贊天地之化育，與天地參」。故以宇宙觀爲人生觀。人生以天行爲標準。「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天行之有「春」的萬物並生並育，欣欣向榮；「秋」的肅殺不貳，萬物凋零；人行乃有汎愛，博愛的「仁」，和大義滅親的「義」。仁與義之於人生，正如代明的日月和錯行的四時之於天地。性陸文化之特質，即在其對於人生把握整體性，而以仁、義之力運行之，仁以處常，義以處變。宜其仁也，「民胞物與」。宜其義也，「富貴不淫，貧賤不移，威武不屈」。乃至「殺身成仁，捨生取義」，以求天地間正氣之浩然常存。

能學對於「自然能」在本書內多所論列。惟對於「人工能」尙未述及。何謂「人工能」？即正義的威力是。正義所以能形成威力，在其不與邪惡妥協，不和敵人攜手，治亂持危，擇善固執，爲達正義目的，不惜任何犧牲，發揮殉道精神也。反共鬥爭，須恃「自然能」，更須恃「人工能」，要均在文化學之能學定律範疇內。

序版三

能學最後結論曰：（一）勿浪費任何能力，善用它！（二）浪費能力，爲人生無法饒恕之罪惡！今天是大時代：奴役乎？毀滅乎？水性文化乎？陸性文化乎？事實逼著人類必須找出一條新的道路和前途。

馬紹伯 六十年十一月于溝子口

譯者序

一國之強弱，何所由而然乎？此一問題，吾思之，吾再三思之，所得結論曰：惟視其能否善於經營、利用、發揮其所有之人力與物力而定。此種結論，吾始猶疑之，不敢自信，繼讀歐斯特瓦爾德書，始知乃天經地義，所謂「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者。歐氏書以「能學」爲出發點：首述能學一定律，以見其規範各種能力之演變；繼述生物之生存及其肢體之構造，以見其均與自然環境內之能力有顯然一定之依存關係；終則專論人事，由人羣生活之各方面及各等級，證明人羣社會之任何經營與努力，均不外一種目的：利用能力，發揮能力，不白費能力，使人羣之生活，日趨於文明幸福之城，此即所謂文化也。我國自民國成立，固有文化，已成過去，至於今日，正值創造新文化之時期。惟惜一般研究文化者，多不知「文化」爲何物，甚至有謂外國尚無文化學，吾人應由創造文化學入手者，故其所言，如不陷於書本字

句之翻弄，即失於他人皮相之抄襲，充其量，均不過「妄作主張」而已！「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運動者，知注意「此時此地」矣，以「檢討過去，把握現在，創造將來」為努力之目標，惟如何檢討？檢討什麼？如何把握？把握什麼？如何創造？創造什麼？等問題，均未明顯指出，似尚有更進一步的研究之必要。蓋不從農、工、教育等方面，切實改善工作之方法，增進人力、物力之運用及發揮之效能，則所謂「建設文化」，何從談起！

吾以為所謂「文化」者，即「化於文」之意。所謂「化於文」，即對自然狀態之能力——人力物力，加一番人工的經營、變化與改造，使適於人類之生存。適於人類生存之狀態，與能力之自然狀態相較，當然不同；其不同由文化方面言，即「文」——「野」之不同。一人羣文化之有無及文化程度之高低，由其對於自然狀態之能力所施之人工的經營、變化與改造之多寡及有無，可以顯然判別。換言之，由其對於所有之能力之運用法如何，即可判定其文化之有無及程度之高低，此乃區別或測量文化高

低及有無之標準與尺度，抑亦研究文化者不可不知之定律也。試舉數例，以明此律：有一人羣，以人之筋肉能力及動物（牛馬等）之跑走能力為耕耘及運輸交通等方面之動力，另有一人羣，則以汽力、電力或汽油、黑油等之燃燒能力為耕耘及運輸交通等方面之動力；一人羣對於「鐵」之運用（如農具、工具及用具等）專靠人力及獸力，另一人羣，則靠無機能力（如汽力、電力及油之燃燒能力等）；一人羣僅能利用「煤炭」之燃燒力，另一人羣則能由「煤炭」內取出煤黑油，製造油氈，代替屋瓦，塗刷建築物，以防腐朽，燒製煙煤，以造油墨、蠟油、炭精等，再進更能提煉出洋樟腦（納夫沙林），石炭酸，安尼林，亞莫尼亞，以及炸力猛烈之炸藥，効力奇妙之藥材，色澤美麗之顏料，芬芳馥郁之香料，增收農產之肥料，火力最强之汽油，甘味最大之糖精，感光銳敏之攝影藥品等等；一人羣對於人力物力之運用，着重在不白費之一點，故注意人與人關係之調和，尚倫理，重道德，因而愛好和平，減少慘殺，另一人羣，則只着重人力物力之發揮，而未注意人與人關係之調和，重強權，尚

侵奪，因而演成慘殺戰爭之趨勢——凡此均由於自然環境、社會、經濟以及信仰等諸因素所促成，而二種文化程度之不同，由於能力運用法不同而致，則昭然矣。歐氏嘗舉能學誠命曰：「任何能力，勿白費，當利用之！」(Vergeude keine Energie, verwarte sie!) 見所著「何爲真理」一書，余已譯爲中文），此其對於文化全部之總指示。我國：人衆，地大，物博，且擁有光榮悠久之文化歷史，是其所有之人力與物力，既豐且富也。以如此豐富優厚之力源而猶貧、弱、憂、患，幾至不能立國，以圖生存，則其罪不在天而在人矣！將如何加以經營、利用與發揮，乃今後應加倍努力之事。本書在研究文化之成立與演進，而以能學爲基礎，蓋謂人之生存，惟由發揮善用其所有之能力而後始能獲得也。吾喜其以自然科學之研究，應用於人事之各方面，使人知凡「人」與「物」之作用與效能之重要，特遠譯之，倘對吾國自去年以來之「中國本位」抑「全盤西化」之文化建設運動有他山之助，則亦譯者之幸也。

原序

本書取名文化學之能學的基礎，若本諸余曩日之見解，即應以社會學三字代文化學，蓋本書之所討論者，為衆學之總匯，在學術中居於最高之一級，余曾依孔德氏學術分類法，從事研究，以為余所考究之問題，既包涵極廣，一則凡居其下者，皆其基礎與體質，一則凡人羣之精神活動，亦皆於本問題中見其端倪與演進之跡，則其為社會學當有之任務，名之為社會學，似屬甚當。繼經細密之研討，始知若干事實，並非此學所能範圍，其所研究之問題，乃社會構成之現象，而社會之構成，總其能事，亦不過為人羣達其共同目的之一方法耳；人羣共同之目的，以余所見，即文化是，因此，余遂決然以文化學取名，而曰文化學之能學的基礎。

就內容言，則乃一本能學之研究，以闡述人類文化之起源與演進者。所謂能學的基礎，係余由化學物理二科研究所得，引伸之以為應用者也。初應用於生理學與

心理學，結果極佳；最後應用於文化問題之探討，其中有涉專門事項，而非一般人士所能悟者，余則避專就俗，引用日常事件以喻之，故對於文化學當不無相當貢獻。猶憶數載之前，余與人種學者拉刺爾氏（Friedrich Ratzel）坐談，語間曾述及此意，拉氏聆聞之下，不禁欣然色喜，以彼在人種學上所遇煩難莫解之問題，若應用能學之理解釋之，則無不如湯之潑雪，立即消融者。厥後余始知能學定則之為用大矣：凡人羣中最煩複之現象及最龐雜之事實，如國民經濟，學術，法律，國家，簡而言之，凡在文化二字內所包容之事象，無不在能學定則之範圍以內；蓋用能之意義，以闡明人羣社會中之任何事件，未有不條條是道，左右逢源；惟究竟如何，則有待於讀者自己之評判。

凡社會學與文化學所研究之問題，未曾應用能學之理解決者，請先作第一二講基礎之闡述，以導引之，余甚望攻法學或研究藝術之人，其明白與了解，與工業家或醫生無稍異。繼此二講以後，則級級登高，漸入於專門範圍，始也述地球之概況